臺灣東海岸麒麟遺址出土器物的初步研究*

收稿日期：2006 年 04 月 27 日
接受日期：2007 年 06 月 27 日

孫寶鋼**

一、前　　言

最初發現麒麟遺址的是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的鮑克蘭(Inez de Beauclair)女士，她在1963年初做民族學調查時，注意到這個巨石文化遺址。該年一月宋文薰先生作初步調查及試掘，當時重要的發現為石棺。1967年10月15日宋先生所率領的臺大考古隊，又在麒麟作了一星期的發掘工作，發現了石牆、穿孔大石、單石、石輪、雕有人像的帶肩形單石等。

1968年3月18月到4月22日的工作較有系統，也較具規模。仍由宋先生領隊，主要隊員有林朝棨先生、宋綾子女士、日本東京教育大學講師奧地利籍的金子博士(Dr. Kaneko Erika)、黃士強與連照美兩位助教，以及張晉、李光周、黃逢仙等學長。參加短期工作的有樓德圓、胡福雄、李芬蓮、廖錦姬、劉治美諸同學與筆者。

這個約為公元前1,110年[1]的濱海巨石文化遺址，位於臺東縣成功(即麒麟)鎮西南面山坡上，自成功步行約四十分鐘的腳程。地主為阿美族，本來表土植有香茅草與香

---

* 本文修改自1968年學士畢業論文《臺灣東海岸史前遺物之分析整理：麒麟巨石遺址石器與陶器之分析整理》。學刊編輯同仁將原來的插圖和附圖重新編號，把方格紙上線狀陶片硬度與厚度出現頻率表，用微軟的Excel重畫成條狀，並補述些微的陶器總說。其餘大部份仍維持原意，惟文字業經謝世忠教授協助大幅潤飾。感謝當年宋文薰教授指導；感謝連照美教授向宋院士推薦，整理這批資料，並獲得東亞學會論文獎學金；感謝中國東亞學術研究計畫委員會之補助；感謝故凌純聲院士提供研究室，使筆者得以安心描繪本文的陶石標本；感謝林朝棨和黃士強兩位教授不吝指正；感謝羅世長先生，以透明紙墨水筆描畫筆者原圖；感謝謝世忠博士和楊鈴慧小姐，查證參考資料，協助將這批40年前發掘的巨石文化資料公諸於世；感謝陳靜文助理編輯與戴瑞春美術編輯費心校正。諸多感謝，言不猶盡。

** 美國印第安那州博爾州立大學(Ball State University)美國史博士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蕉，遺址現場約一萬平方公尺。我們採用人工層位法，每一探坑寬2公尺，長4公尺，界牆1公尺。出土的遺物有帶肩的獨石、帶槽的獨石等，由形象與位置判斷，應與當時人的祭祀有關。伴著這些巨石者，有石器和陶器。

本文擬對出土石器與陶器予以分析，而較不涉及巨石。麒麟的陶石材料，絕大部份是發掘出來的，少數為自發掘地點以外地方採集者，標本均註記CL以表麒麟地點所獲。

二、石　器

近200件的石器標本中，131件確知器形或用途。其中，可推測出其器形者約20餘件。另外40餘件無法知曉器形或用途，它們有的經過磨過，有的帶孔。伴著這批石器的，還有39件玉髓，以及少數的礫石塊與泥塊。

本文對石器的分類，係以功能的意義為據，大多數石器的名稱沿用前人，有的甚而現在的高山族仍在使用同類石器，因此似無不妥。部份僅由其殘片推測，尚待研究。茲將打製石鋤、錛鑿形器、矛鏃形器、砝碼形器、網墜、石子器、凹石、石鐲、石杵、石刀、石支腳等分述如下。

(一) 打製石鋤

均為砂岩或變質砂岩打剝全面或大部份而成。43件完整的打製石鋤長度90 mm到100 mm與130 mm到140 mm者居多數。各佔10件與8件。重量80-100 g、140-160 g者均為5件，120-140 g、160-180 g、380-400 g各居4件。寬厚指數在20-60之間，以30-40間者最多，有27件。

1. 一面帶石皮的打製石鋤

全形：共31件，除10件為表面採集，餘均為發掘得來。片解後，將二面的側緣或二端或一端打剝成。半數以上有明顯的使用痕跡，帶缺口或磨痕。26件之一面保存絕大部份的石皮，形狀大致可類歸為有梯形、扇形與砝碼形等，其中又以長方與梯形較多。刃部轉角有的近角，有的則近弧，甚而圓轉的。所謂砝碼形者，較為特殊，微帶腰，只有2件。

編號177：上端鋒利未經二次加工，下端為二面打剝成的刃部，具有耗痕，腰部左面打剝的程度比右面為烈。編號76：片解後一面稍作第二次加工，另面之一側敲脫

[1] 臺大物理系碳十四儀器測定的年代，距今3060±280年。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大部，另側微打。二端保存原片解成的鋒刃，器身中段較兩端為厚。這2件標本的腰身顯然是便於縛柄用的，而編號76的刃部不曉得在那端，或許柄束於中間而使用二端，但沒發現用痕。編號196：正面呈扇形，頂部窄而厚，刃部較寬薄呈弧狀，一面近直另面中拱弧形。編號66：片解後二面打剝，一面上段保存石皮，四角弧狀，下寬上窄；帶皮面自中段斜下微凹，器近礪形，刃部有耗痕。編號189：保存石皮的面僅頂部，二側上緣稍微加工，刃端二角呈U形，刃部消耗並帶擊脫痕跡，上下寬厚度無大差異，帶皮面近平。編號88：一面片解後經二次加工，背面僅二側打剝，顯出石皮，正面上下寬度略等，頂端呈弧形，刃部二轉角微彎曲。器之一面近平，一面中拱。編號221：一面近平，另面較突出而帶有少許石皮。側緣中央微凹便於束柄，刃線斜走，刃部有耗痕。編號A5159：一面大部打剝，殘存少許石皮，刃線呈S形，正面呈上窄下寬的梯形，其二面一近平，刃部二角圓轉。31件完整的、一面帶有石皮之打製石鋤出土單位與測量表如下：

表1　麒麟遺址出土一面帶有石皮之打製石鋤屬性測量表

標本號	插圖	出土單位	長度mm	寬度mm	厚度mm	寬厚指數	重量g
196	圖1-1	T3P5L1	56	43	13	30.23	31
61		T1P2S	82	41	15	36.58	82
148		T1P15L1	75	42	12	28.50	51
82		T1P2L6	69	41	13	31.70	50
196		T3P5L1	86	46	16	34.78	89
196		T3P5L1	59	35	10	28.57	30
19		T1P3L4	78	50	12	24.00	74
A5215		SC	98	51	20	39.21	149
A5195	圖1-2	CL車站山上岩棺	97	64	21	32.81	171
85		T1P4L4	92	48	15	31.25	81
128		T1P4L3	94	48	20	41.66	103
66	圖1-3	T1P2L4	92	51	16	31.37	97
A5195		CL車站山上岩棺	92	52	14	26.92	90
189	圖2-1	T1P3S	91	61	16	26.22	145
A5215		SC	90	51	20	39.21	125
178		T1P4SL2	103	46.5	17	36.12	150
172		T1P2L3	117	54	21	38.88	170
76	圖2-2	T2P2L7	117	48	13	27.08	99
221	圖3-1	SC	125	52	17	32.69	151
256	圖3-2	SC	104	53	20	37.73	185
177	圖3-3	T3P5L2	143	65	23	35.38	310
A5217		SC	140	70	42	60.00	542
A5217		SC	139	75	30	40.00	466
A5217		SC	95	47	18	38.29	122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表1　麒麟遺址出土一面帶有石皮之打製石鋤屬性測量表(續)

標本號	插圖	出土單位	長度mm	寬度mm	厚度mm	寬厚指數	重量g
A5217		SC	132	48	24	35.29	314
A5217		SC	81	46	22	47.82	143
178		T1P4L2	105	59	22	37.82	211
1		SC	128	69	28	40.59	400
88	圖4-1	T2P8L1	124	59	32	54.2	280
214		T4P7L2	135	76	25	32.8	385
11		T1P2L3	132	80	25	31.25	399

殘片：計15件，其中1件折失一角，2件失上端，屬於上段的4件，中段3件，刃部2件。1件自上至下折失一半，另2件不詳。列表如下：

表2　麒麟遺址出土一面帶有石皮之打製石鋤(殘片)屬性測量表

標本號	出土單位	保存情形	標本號	出土單位	保存情形
85	T1P4L4	析失一角	95	T1P3SSB	下段
43	T2P10L1	失上段	A5215	SC	自上至下失一半
104	T1P4L4	下段	85	T1P4L4	上段
181	T3P6L2	上段	181	T3P6L2	不詳
A5195	CL車站山上岩棺	上段	A5217	SC	失上段
174	T4P6L2	中段	A5217	SC	中段
174	T4P6L2	中段	73	T2P7L2	上段
失號	SC	不詳			

2. 全面打製的石鋤

全形：計12件，採集與發掘的各居其半，其中3件側緣或頂緣微帶石皮。12件標本多為上窄下寬，刃部二角以弧形的居多數，大部分明顯看出耗痕。有的二側中央打剝，與一面帶石皮的相似，便於束柄。

編號256：正面中央略呈脊狀，由脊線向二邊傾斜至邊緣，頂端保存原來石皮，一側與刃端有磨痕，刃鋒經過消耗。編號51：略呈矩形，四角近弧。一面上部較為突出，一側緣帶原石皮，刃部耗損。編號A5195：上下寬度略同，刃部微成V字形，頂之一端斜下剝落。編號A5217：頂部存有少許石皮。茲將12件完整的全面打製的石鋤之測量記錄列於下表。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表3　麒麟遺址出土全面打製的石鋤屬性測量表

標本號	插圖	出土單位	長度mm	寬度mm	厚度mm	寬厚指數	重量g
256		SC	135	53	20.5	38.67	140
A5195	圖4-2	CL車站山上岩棺	102	42	16	26.92	102
147		T2P15L1	134	62	21	33.87	285
212		T3P8L1	113	64	24	37.50	225
51	圖4-3	SC	12	64	29	45.31	345
133		T1P4L4	139	62	21	33.87	250
64		T1P2S	136	72	25	34.72	311
A5217		SC	105	60	27	45.00	225
A5217		SC	100	55	23	41.88	193.5
A5217		SC	97	55	20	36.36	163
A5217		SC	91	54	24	44.44	178
214		T4P7L2	143	77	28	36.36	390

殘片：計11件，折失頂端一角的與刃部殘片各1件，折失上段與殘存下段的各2件。其餘1件存上段，另4件不詳，不詳的其中1件編號109，折失一半，重550 g，刃端二面斜下，二角近直角。列表於下：

表4　麒麟遺址出土全面打製的石鋤(殘片)屬性測量表

標本號	出土單位	保存情形	標本號	出土單位	保存情形
109	T2P6N	不詳	34	T3P7L1	存上段
192	T1P3L5	折失頂端一角	181	T3P6L2	不詳
124	T1P4L5	存下段	14	SC	不詳
138	T1P4L4	折失上段	35	T2P10L2	不詳
179	T2P17L2	存下段	43	T2P10L1	刃部
A5217	SC	失上段			

這類屬巨石遺址的打製石鋤，在它們主人的心目中，帶皮與不帶皮或沒什麼區別。帶皮者為粗打下的石片，再稍經打剝而成。全面打剝者，係將片解後的石核不帶皮部分，予以片解，再經打剝而成。將其分為兩類，完全是以保有石皮與否為據。但有2件例外。全面打製的，有1件頂緣與另1件側緣，保有極少石皮，顯然是片解後的石核再予以片解而成，故不歸於另一類。這二類的名稱，似乎應以片解的次數來決定，較有意義(次數可以一次或多次)。無論如何，打製石鋤的打剝程度，可能完全要看是否可以使用來決定。製造此類石器的主人，打石的工夫頗令人咋舌，不過，形態上或因材料少，故無法看出類別。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二) 錛鑿形器

共計8件，皆為蛇紋岩製成，磨製、偏鋒，除1件外，均可見耗痕或小缺口。刃部斷面多呈梯形，刃線多近直。列表於下。

表5　麒麟遺址出土錛鑿形器屬性測量表

標本號	插圖	出土單位	長度mm	寬度mm	厚度mm	寬厚指數	重量g	備 註
169	圖5-1	T1P4L	36.5	22	8	36.36	15.2	刃部斷面近梯形，刃線平直微具耗痕，頂之二側折失部份。
212	圖5-2	T3P8L2	29+	27	9	33.33	14.5	折失頂端，刃面微呈弧形，刃部斷面呈梯形，刃殘近直斜下，面具磨痕。
96	圖5-3	T1P4L4	36	28	7	25.00	15.5	背面及刃部斜下偏鋒，刃部斷面呈梯形，刃線近平稍具耗痕，頂二側正面稍有脫落。
116	圖5-4	T4P6L2	45	37	12	32.43	50	頂側面帶脫落痕跡，正面近刃部先圓轉再斜下偏鋒，刃部消耗，刃線不齊。
199	圖5-5	T1P4S	62	21	16	76.19	44.5	刃斷面近四方形，一側及頭蝕脫，刃線平直斜下偏鋒。
255	圖5-6	T2P5L2	70	19	11	57.89	30.5	頂二側蝕脫，斜下偏鋒，刃線平直，刃部磨光微具小缺口，刃部面呈梯形，近矩形。
144	圖5-7	T1P3L4	42	20	3	15.00	8	較薄二面近平行，刃殘不規則且具耗痕，刃部稍帶缺口，刃背有脫痕，上下寬度一致。
114	圖5-8	T1P4L4	51.5	10	10	100	11.5	細長，斜下偏鋒，刃部微耗，似雕刀，刃殘平直，刃部斷面呈梯形，頂的二側殘脫。

註「+」表殘缺時的度量。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編號96、166、169與212等4件的寬厚指數為25-36.36，形狀相類，似可以歸成一型。編號255、199的2件，寬厚指數分別為57.89與76.19，器形相似，長度又相近，亦可歸為一類。編號144的寬厚指數最小，形狀較特殊自成一型。編號114之寬厚指數100最為特殊，顯然為鑿形器或雕刀。因為標本少，除分別詳述外，不予細分，統稱鋒鑿形器。

(三) 矛鏃形器

由體積與形狀可分為二個單位，一為鏃形器，佔少數而不具孔或穿，另一為矛形器，居多數，有的帶有洞孔。

1. 鏃形器

計有4件標本，均為發掘得來，都屬片岩，3件為淡棕色，1件為黑色。黑色片岩質者失號。2件完整，1件餘鏃頭，1件餘下段。2件全形器的寬厚指數同為19.23，重量也都同為2.5 g。 細長近等腰三角形，二側斜下中鋒帶磨痕、耗痕與缺口。列表於下：

表6　麒麟遺址出土鏃形器屬性測量表

標本號	插圖	出土單位	長度mm	寬度mm	厚度mm	寬厚指數	重量g	備註
212		T3P8L2	71+	13	2.5	19.23	2.5	尖端折失少許，底部粘接。
失號	圖5-9	不詳	63	13	2.5	19.23	2.5	一面較平，另面帶凹孔，鏃頭鈍而不銳。
260	圖5-10	T5P6L2	-----	15	3	20.00	2+	二側緣斜下中鋒，折失上段刃有耗痕，底部一角微缺。
22	圖5-11	T1P3L4	------	----	1.2	------	0.5+	三角形，無鋒，厚度均勻，側面具磨痕。

編號22：厚度均勻，形狀與完整的2件頗有差異，該自或一型，惜殘缺不能見其全貌，復因標本少，不予分類。

2. 矛形器

全為片岩製成，17件磨製矛形器中，僅3件為地面採集，餘均為發掘獲得。2件可見全形，其中1件蝕脫不帶穿；殘缺者15件，屬上段鏃頭者9件，中段1件，帶底者5件，具刃者除1件外，均有耗痕或缺口。所有矛形器中9件帶穿，除1件外，穿孔均為二面鑽成。9件中有1件，另具一未鑽透的小孔。孔鑽成後，少有修整，除2件外，帶孔者多自孔處折斷。由鏃端殘片觀察，斷面多呈菱形，即雙稜中鋒，僅1件不具鋒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刃；而斷面圓轉中鋒者僅得其一。屬矛下段者2件不帶穿，其中1件表面不甚光滑，似僅經粗磨；可確定寬厚指數者4件為8.75-11.36。

若以穿之有無定其類別，則分為帶穿與不帶穿二類，而以帶穿者居多。帶穿者與斷面呈菱形者相符合，惜標本不多，殘缺者佔大部份無法獲證。茲將17件石矛測量記錄附於下表：

表7　麒麟遺址出土矛形器屬性測量表

標本號	插圖	出土單位	長度mm	寬度mm	厚度mm	寬厚指數	重量g	備 註
153	圖5-12	T2P9L2	94+	40	3.5	8.75	18.5+	尖端微損，底緣帶一凹洞，具蝕脫痕跡，原有面失落大部，可見全形。
3	圖5-13	SC	84+	44	5	11.36	26+	近器下段中央處帶穿，為二面鑽成未加修整，頭殘缺，前段二側中鋒，上具磨痕，黑色。
171		T1P4L2	46+	48+	6.5+	------	21+	帶殘穿，尖頭折失，存留上段。
94	圖6-1	T1P4L2	62+	41+	6.5+	------	20+	帶殘穿，尖頭稍折。
229		T1P4S	51+	32+	5+	------	8+	具殘穿，尖端稍折，一側刃具大缺口。
212	圖6-2	T3P8L2	47+	28.5	7+	------	10+	帶殘穿與未鑽透之小孔，二面均帶二菱線三個平面，尖端折失，鋒刃消耗，底緣穿之二側有刻的凹槽。
25	圖6-3	T1P3L3	40.5+	19+	5+	------	3.5+	存尖端，具磨痕。
3		SC	40+	26.5	6.5+	------	7.5+	存上端，鋒刃微帶小缺口，尖端微缺。
94		T1P4L2	44+	26+	4+	------	5+	存矛上端，頂微折，鋒刃帶缺口。
299		T1P4S	35+	28+	3+	------	5+	存矛上端失頂端，二側之二面及下緣之一面磨面、未成鋒刃。
149	圖6-4	T1P4SE	6+	29.5+	3+	------	6.5+	下端折失，全面磨製，斷面圓轉中鋒，尖端與刃緣有缺口。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表7　麒麟遺址出土矛形器屬性測量表(續)

標本號	插圖	出土單位	長度mm	寬度mm	厚度mm	寬厚指數	重量g	備 註
100		T1P4L4	33+	29+	5+	------	5+	存中段，帶殘穿，具粘接痕跡。
108		T2P15L2	45+	30	3	10.00	6.5+	帶殘穿，自穿以上折失，刃失鋒利有耗痕，屬矛的下段。
208	圖6-5	T4P6SL2	45+	54	5	9.02	25+	自穿處折失，餘下段，刃部有耗痕，底緣磨平。
38	圖6-6	T2P4L4	70+	51	4.5	8.82	30+	折失上段，刃帶缺口，底緣磨平，穿未經修整，器身帶磨痕。
250	圖6-7	T1P3L4	50+	36+	3.5+	------	12.5+	存下段，具裂痕及磨線，不帶穿。
A5216		SC	6+	22+	5+	22.77+	11+	缺頭，粗磨，二側中鋒帶刃無穿。

由A5216的寬厚指數看來，似該列入鏃形器內，因殘缺而又無佐證，仍列於此。

(四) 戈形器

僅1件，片岩質，有內有孔，孔在內，弧較短。孔為二面鑽成，沿弧之一邊不帶刃。即有上刃而無下刃。援上不帶脊，而與內緣無明顯界線。近弧處剝落一塊。帶磨的後緣，刃部近前端具脫落痕跡。刃為二面斜磨中鋒。沿弧的一邊及器身二面均經磨過。長152 mm，寬58 mm，厚6 mm，寬厚指數10.34重144 g ，出土單位T1P4SE，編號106，圖9-1。因與矛形器形狀不同，另成一類，在此一遺址中是一罕見品，各部名稱倣用銅戈(陳瑞麗 1963)。不過，器物與銅戈仍有差異，可能為一種變形的戈頭。

(五) 刀形器

只1件，片岩質磨製，自二端折斷，帶三穿。穿孔為二面鑽成，只有一個穿孔是完整的。一側圓轉，一個斜磨偏鋒，帶刃具磨痕與缺口。因為帶三穿，而石刀穿多居中央，推測其完整長度約280 mm。編號50，圖9-2，地面採集，殘長103 mm，寬52 mm，厚7 mm，寬厚指數13.46，重77 g，亦為罕見的標本。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六) 砝碼形魚網墜

即鹿野忠雄氏稱的「砝碼形石碇」(宋文薰 1995:39)，分佈在臺灣的東海岸。宋文薰先生在東海岸時，親眼看到該地的阿美族及漢人在海濱揀起扁平的小石子，把它的二側各敲出一缺口，綁在魚線上用作釣魚的錘子。所以筆者稱之為「砝碼形魚網墜」。

13件標本均為安山岩質，4件為採集來的。它們多為扁平、扁平圓或扁石之二側，自二面敲打成凹，以利縛繩。最輕33 g，最重276 g。寬厚指數由27.78-81.81間。以重量分為二型：a.小型計有5件，b.大型共有8件。大型比小型長，長度60.98 mm，小型長度50-59 mm。編號173較為將殊，二側及上下緣均有打刻痕跡，便於繩子交叉相縛。

此外，另有2件或可歸入此類。均為安山岩質，1件之一側中央具經二面打剝的痕跡，另一側則不明顯。另件的一面中拱，一面近平，二側中央各有二個打剝痕跡，二端及器身帶磨痕。在形狀上與寬厚指數上，二者與上述的9件稍有差異，而後者重量有1件達319 g。因二側中央具有刻痕，大概屬於魚網墜。

下面將9件砝碼形魚網墜與可能屬於此類的2件標本之測量記錄列表：

表8　麒麟遺址出土砝碼形漁網墜屬性測量表

標本號	插圖	出土單位	長度mm	寬度mm	厚度mm	寬厚指數	重量g	備 註
173	圖6-8	T4P6L2	68	58	23	39.65	132	大型，二側上下緣各有刻痕。
202	圖6-9	T1P3L2	50	40	17	42.50	50	小型。
201		T1P3S	72	53	23	43.39	129	大型。
4		SC	60	54	25	46.29	120	大型。
198		T2P7L4	73	57	24	42.10	140	大型。
4		SC	52	38	15	39.47	40	小型。
90		T1P4L3	50	42	19	45.23	50	小型，一端殘缺小塊。
A5218		SC	60	49	26	53.06	115	大型。
A5218		SC	55	36	10	27.78	33	小型。
A5218		SC	80	44	36	81.81	191.5	大型。
A5218		SC	98	55	30	54.54	276	大型。
173		T4P6L2	59	42	17	40.47	60	小型。
86		T1P4L4	70	55	23	41.81	120	大型。
214		T4P7L2	71	39	19	48.71	79	可能屬此類，一側中央具刻痕，另側不明顯。
63		T1P2S	141	50	35	70.00	319	可能屬此類，二側各有二刻剝痕跡。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七) 石子器

約為拳頭大小的扁平天然砂岩質石子，其端與側有剝落痕跡，共2件。編號27：出土單位T1P3L3，長79 mm，寬63 mm，厚32 mm，寬厚指數50.79，重210克，形狀頗似打製石鋤，二面均經片解，頂端具原有的石皮，用部在下端(圖7-1)。編號192：出土單位T1P3L2，長約81 mm，寬62 mm，厚30 mm，寬厚指數48.37，重235 g。其二面大部份保有石皮，二端有剝落痕跡。石子器可能均用來敲砸東西，尤其後者器身之剝落，可見與敲砸東西有關。

(八) 凹石

計有16件，9件為砂岩，7件為安山岩。採集來的僅有1件。有2件斷折。這類石器為橢圓、扁圓與不太規則的天然石子，用以敲打東面。用部有的在二端，有的在側面，有的則在寬面，有的兼括上述二者或三者，凹入之深淺視使用之輕重與次數而定。有的具凹痕，有的帶麻點，重量為190-518 g，寬厚指數為46.87-95.45。宋先生提及報告臺灣東海岸阿美族使用天然扁平石子的寬面，來敲破置於石扳上的海螺，取肉供食，久用成為凹石，但並未斷定所有凹石的用途都是相同(宋文薰 1958:120-122)。

表9　麒麟遺址出土凹石屬性測量表

標本號	插圖	出土單位	長度mm	寬度mm	厚度mm	寬厚指數	重量g	備註(用痕部位)
2	圖7-3	SC	92	90	60	66.66	835	二面中央及全周緣。
18	圖7-2	T1PL3	95	58	43	74.13	355	二端，一側中央。
78		T2P7L3	108	55	47	85.45	493	一面近端處。
177		T3P5L2	98	65	40	61.53	360	二端，一面中央及二側中央。
215		T4P6L3	120	55	50	90.90	518	二端及二側。
183	圖8-1	T1P4SE	106	45	35	77.77	275	二面及二側。
219		T3P5L2	130	50	30	60.00	300	一面。
183		T1P4SE	96	50	36	72.00	280	二端。
49		T1P3L3	123	53	42	79.24	379	二側，一端及一面中央。
143		T1P3L4	-----	64	30	46.87	490	一端及二側。
67		T1P2S	-----	-----	-----	------	379	一端與一面近斷處。
40		T2P4L4	110	58	40	68.41	402	二側中央。
18		T1P3L4	98	44	42	95.45	310	一面中央。
177		T3P5L2	110	53	37	69.81	440	二端。
183		T1P4SE	115	52	39	75.00	360	一面中央及二側。
219		T3P5L2	118	38	30	87.89	190	二側中央。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九) 石鐲或石玦

計有3件，均為片岩質殘缺的一小節，內緣帶磨痕，上下面較平甚而光滑。1件斷面近正方形，即外緣角轉，1件圓轉，1件介於二者之間。關於這3件標本的測量記錄列表於下：

表10　麒麟遺址出土石鐲或石玦屬性測量表

標本號	插圖	出土單位	長度mm	寬度mm	厚度mm	寬厚指數	半徑 mm	重量g	備 註
185	圖7-4	T4P6L2	42+	5	5	100	30+	2	帶裂縫，外緣圓轉，上下面平直。
215	圖6-10	T4P6L3	33+	5	7.5	150	29+	2.5	外緣近圓轉，上下面平光。
失號	圖8-2	---------	31+	5.5	5	99.99	28.5+	2	外緣角轉，上下面平光。

* 半徑為推測的

(十) 石杵

僅得1件，絹雲母石英片岩製成。編號68：出土單位為T1P2S，殘長115 mm，橫切面折失3/4，並斷失一端，推測直徑約為75 mm，其重量為500 g。表面經磨過，帶剝落痕跡。杵口有裂紋，頂端有搗磨痕跡(圖8-3)。該件與東海岸阿美族椿穀物用石杵下節的頂段相類似[2]。

(十一) 石支腳

計有2件，均為粗砂岩製成，均具刻痕及凹洞並有火燒過的痕跡。編號120：出土單位T1P3S，長135+ mm，上寬58+ mm，下寬75+ mm，厚68+ mm，重715克。自內緣中央凹入。編號59：出土單位T1P2S，長151+ mm，上寬30+ mm，下寬70+ mm，厚50+ mm，重566克。器物狀似無尖端的牛角。

[2] 阿美族石杵分為二節，中間以竹筒連接。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十二) 可推測出器形的殘片

計有21件，除2件砂岩外，均為片岩質的殘片。可能屬於矛形器殘片者6件，3件帶刃，3件帶穿，帶穿片中僅有一個較為完整，均為二面鑽孔。可能屬於矛形器尚未製成的有2件。可能屬殘石刀者1件，編號A5216，殘長70 mm，寬65 mm，厚10 mm，重84 g，為採集來者，一側帶刃為偏鋒，刃上具有磨痕。似刮器者1件，編號為A5216，採集來的，折失上段，呈上窄下寬梯形，二側及下端具一塊磨痕，刃端及一側具脫落痕跡，偏鋒角約35度，可能用來刮東西。殘長72 mm，寬33 mm，厚9 mm，寬厚指數27.27，重38 g。似屬鏃形器者的殘片4件，1件似乎尚未完工，2件似為鏃的莖，另1件只存底部。或為打製石鋤者2件，一為尚未成器的殘片，另件為一面周緣稍經敲打過的，保有石皮。

編號111：出土單位為T1P4SE，殘重115 g，厚4 mm，推測其直徑為135-140 mm。二面及側緣均經磨過。約折失1/3，一側有二處脫落，帶有二穿，大小不一，由二面鑽成，孔的二面貫穿得不一致。一端突出一塊，似耳。原形或為圓形(圖10-1)，這件標本或為裝飾品，使人聯想到雅美族置於胸前的貝飾。可能為鑽孔器者4件，均經磨製，列表於下：

表11　麒麟遺址出土鑽孔器屬性測量表

標本號	插圖	出土單位	長度mm	寬度mm	厚度mm	寬厚指數	重量g	備 註
168	圖9-3	T1P4L4	71+	33+	7+	21.21+	23	尖端折失，帶一殘穿，橫切面呈弧形，或便於縛柄，罕見。
A5216	圖9-4	SC	55+	38+	4.5	11.84	14	一端磨尖，微折，一面帶脫落痕跡。
215	圖9-5	T4P6L3	73+	9.5+	5	52.36	6	細長帶磨痕，一半具四面，一半具五面，近五面處斜磨。
A5216		SC	49+	6.5+	4.5	69.23	3	帶角，近圓長條狀，折失二端。

(十三) 其它

1. 未經磨過的殘片

計18件，均為片岩製成，其中6件無任何加工痕跡，4件帶有剝痕，另8件有穿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孔。其中完整的1件帶二個穿孔，殘缺的1件標本具有三殘穿孔。計8件共帶十一個穿孔，其中6件是一面鑽成，穿孔成不規則狀。這類殘片因無法見全貌，用途不明。

2. 經磨過的殘片

共25件，5件為採集來的，除2件蛇紋岩，1件砂岩外，餘均為片岩質。帶穿孔的有2件，其中1件穿孔殘缺。或多或少均磨過的這類殘片，無法看出原形。僅將較為特殊片岩磨製的殘片列於下表：

表12　麒麟遺址出土未經磨過的殘片屬性測量表

標本號	出土單位	長度mm	寬度mm	厚度mm	寬厚指數	備　註
170	T1P4L4	57+	215+	4+	18.60	折失二端，較窄的一端較薄，二側呈反向偏鋒，各帶一稜線，即斷面呈平行四邊形，刃帶耗痕缺口。
194	T1P4L3	98+	39.5+	7+	17.64+	二側磨過，一側帶凹。
60	T1P2S	84+	41+	2+	4.87+	帶穿殘片，一面脫落大片，一側帶二V形刻痕，另側帶三刻痕。
220	SC	205+	83+	50+	60.24+	一面保有石皮，一側緣有磨痕帶粗線，底稍脫落。

3. 39件玉髓

重量6.5-68 g，2件粉紅不透明，1件棕色，其餘均為白色，呈片狀或塊狀，或用以為火石。

(十四) 石器總說

由上述的分析，我們知道麒麟遺址製造或使用這批工具的主人，因器物用途不一，使石料的選擇有了差異。石鋤清一色使用質地較密的砂岩或變質砂岩打製成。矛鏃形器用片岩，錛鑿形器用蛇紋石，網墜與凹石用的是安山岩，石杵用絹雲母石英片岩，石支腳用粗砂岩。其它不知用途或器形者，絕大部份為片岩質。石戈、石刀亦為片岩製成的。

鑽孔器與未磨製精良，甚而未加工完善片岩材料的出現，使我們對器物的製作技術，多少有所認識。除了能叫出名稱的器物外，值得注意的就是許多穿孔的圓石或殘片，這些奇異的東西往往出現於探坑的底層，是否有什麼意義，還待進一步的分析研究。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三、陶　　器

本遺址出土的陶質標本總重量約15609 g。砂陶14523 g，佔全數的93.04%；泥淘660 g，佔4.22%，其它426 g，佔2.72%。砂陶與泥陶很容易由肉眼看出。泥陶色澤較砂陶為橙，少帶砂粒甚而沒有砂粒，陶粉易沾污手。茲將陶質標本重量與出土單位列於下表：

表13　麒麟遺址各坑出土陶片重量表

出土單位	T1P2S	T1P3S	T1P4S	T2P2S	T2P6N	T2P9N	T2P15S	T3P6S
重量g	1234	2558	4600	196	303	5	12	143
出土單位	T3P8SE	T4P6N	T4P7E	SC	T1P2SSB	T1P3SSB	T1P4SE	T2P5N
重量g	73	71	398	400	216	27	3038	50
出土單位	T2P7N	T2P10N	T2P15N	T3P7S	T4P6S	T4P6*	T5P6S	
重量g	334	14	472	157	915	207	186	

註：SE表南半坑的東部。 SB 表南界牆。

＊ T4P6N 及T4P6S到L3時界牆打通成一坑不分南北。

(一)砂質陶類

1. 製法與質料

均為手製，沒見有輪製的痕跡，可能使用拍墊法修整過器形。

大部份砂陶的器表顏色，都是通透胎裡，部份未燒透者。呈黑或灰色。有些陶經刷洗而脫色，少許又在表面有火燒痕跡，因此，不以之為量色之標準。其它絕大部份砂陶顏色之變化，大致在3-6-18 (light reddish orange淺紅橙)，3-4-17 (pale reddish orange淡紅橙)，4-3-18，5-3-17 (pale brown淡棕)，5-4-18 (dull orange渾橙)，6-2-17，6-3-18 (pale yellowish brown淡黃橙)，6-12-16 (grayish yellow brown灰黃棕)之間。其中，黃橙的較少，僅約231克。

此類陶帶有白、白灰、黑色或透明、或不透明或發亮光不規則的結晶，有的長達4 mm。約有420克的陶片似乎經過淘洗過，帶白、黑發亮光的結晶，多為0.1 mm長，這是比較特殊的。

任取一百件陶片用摩斯氏硬度計(Mohs scale of hardness)測量，其硬度為2-4度。2度的佔35%，2.5度的佔41%，3度的佔13%，3.5度的佔9%，4度的佔2% (見表14)。而其厚度由2-10 mm。9 mm最少僅佔 1%，最多的為4 mm，佔31%。2 mm佔3%，3 mm的佔 11%，5 mm的佔 18%，6 mm的佔 15%，7 mm的佔 12%，8 mm的佔 5%， 10 mm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表14　砂質陶片硬度出現頻率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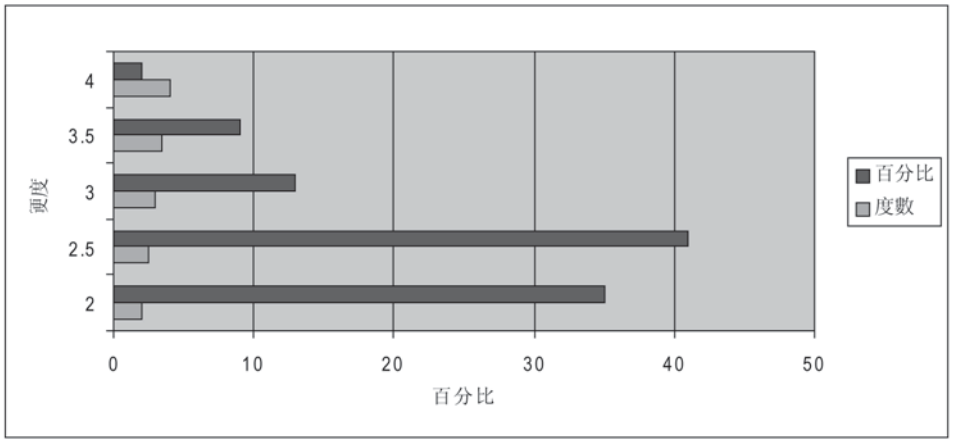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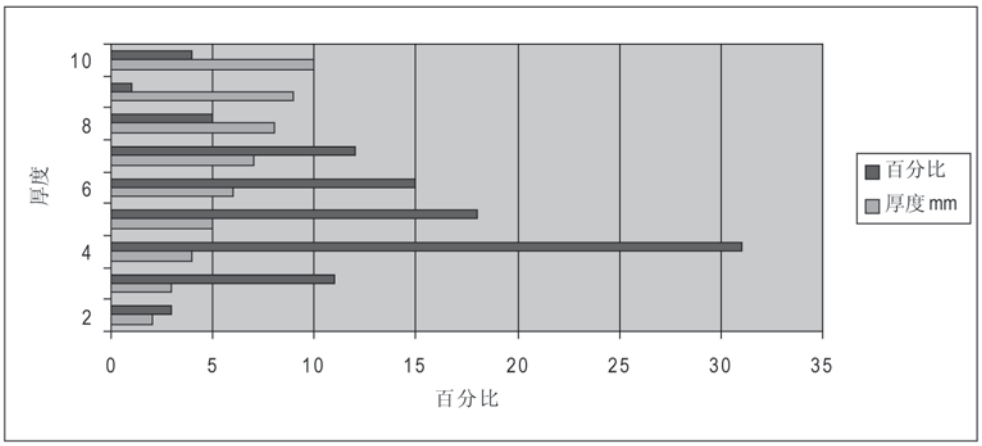


表15　砂質陶片厚度出現頻率表



的佔 4% (見表15)。

2. 形制

此類陶除了6件陶紡輪外，沒有完整的，多為殘缺的口片、腹片、器底與把手等。由這些不全的殘片，只能推測出其多為罐形器，敞口、圈足、橫把式。

(1) 陶把

計有37件，均為橫式把，這可由其中4件完整的看出來。鹿野忠雄認為在東海岸極為普遍的是圓柱形橫把，乳狀把及圓柱形把(宋文薰譯 1995:58)。圓柱弧形把即鹿野所謂的圓柱形把，不過，圓柱形把實際上為直狀的。筆者以形狀為標準進行如下陶把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分類。

a. 圓柱弧形把

計有34件，僅1件為完整的，帶有口緣(編號17，圖11-1)。由修整的痕跡看出，乃將做好的把黏附於口緣旁。其餘33件都具把座與把身，均呈圓柱弧狀，近座處呈扁平狀(編號228，圖12-1)。直徑由15 mm到 28 mm間。有2件在柄的外面具有三條劃文(編號205，圖12-2)。另有1件近座處帶一橢圓坑(編號184，圖12-3)，頗值得注意。

b. 扁弧形把

僅有3件，厚度分別為8 mm，10 mm，13 mm，寬度各為22 mm，23 mm，26 mm，其中只有1件帶把座(編號103，圖13-1)。另1件帶凹條紋(編號235，圖13-2)。

c. 鼻狀把

只有2件，由其孔的形狀推測或為穿繩用，或為具把柄之功能。

編號228：出土單位為T1P4S ditch，橘紅色，側呈三角形，中間帶一直徑約8 mm的圓孔。鼻頂到腹片長約28 mm，其一面呈弧形(圖13-3)。

編號44：出土單位為T1P3SL4，色褐紅，表皮脫落。帶口緣，側呈三角形，中間帶約4 mm的小孔。鼻厚12 mm，長25 mm，寬14 mm (圖14-1)。

d. 乳狀把

2件，屬於採集。編號為7的呈橘紅色，長17 mm，自器身折脫。編號142，出土單位為T1P4SE ditch，呈褐紅色，長14 mm，緊接著口緣。把與器身有接縫，顯示把為附加的(圖14-2)。

e. 圓柱形把

2件，其中1件失號，脫落外皮，直徑22 mm，具器座，另端折失。較完整的1件編號為236，出土單位為T1P7SEBL5直徑約18 mm，長約49 mm，具把座(圖15-1)。

f. 其它

圓柱形把殘片22件以及8件殘把座。

(2) 口片

均為殘缺的，計有33件，口部半徑由6 cm -16 cm間，其中可見頸部的24件。另外可能屬口部殘片的33件。帶頸的口片分為五類。

a. 彎唇敞口

有5件，編號17、出土單位為T1P3SL4的，外緣彎曲而口向外張，最厚在轉彎處約11 mm，可能為半徑10 cm 的罐形器口片(圖15-2)。

b. 直唇敞口

共14件，編號204、出土單位為T4P7EBL2的，唇直而口向外張，最厚處約5 mm，在彎曲部位。可能為半徑8 cm罐形器的口片(圖15-3)。編號107：出土單位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為T2P15L2，最厚處6 mm，在彎曲的部位。可能為半徑約8 cm的罐形器之口片(圖16-1)。

c. 外彎內直敞口

與直唇敞口不同處乃器表較為彎曲，內緣呈直線而口向外張，共有6件。編號228出土單位為T1P4S ditch者，最厚部位約12 mm，內緣較直。可能為半徑 8 cm的罐形器之口片(圖16-2)。

此外，另有6件不帶頸的口片，大致有彎唇與直唇兩型。

總之，由口片推測器形與大小，只能說明大概，並非絕對的。

(3) 器底

在有限的材料中，發現大多數器底為圈足，因為殘缺，絕少能看出底徑，可見之底徑約為3-10 cm間。圈足是做好再附加於器身的。其中有件圈足殘片在器身與圈足間出現裂痕，即為證據。編號150，出土於T1P4SE ditch者，與器身折離，圈足部位厚5 mm，推測半徑約10 cm (圖16-3)。編號230，出土於T1P4SEL1者，斷面略呈「 T 」字形，亦與器身折離。推測其半徑約為3 cm (圖17-1)。

除了圈足的器底外，或許有平底的。編號228、出土單位T1P4S ditch者，轉彎處厚1 mm，而它部一般厚約8 mm，折失底及身的絕大部份。可能為平底(圖17-2)。

鹿野忠雄氏認為台灣東海岸陶器雖偶有附加圈足，但罐形器仍以圓底為其普遍的特徵。此外，有近於平底的，身部以膨身最為普遍(宋文薰譯 1995:57)。在本遺址中，偶有附加圈足的罐形器之器底殘片，在有限的器底中佔絕對的優勢，而平底者幾乎沒有。當下因材料不夠，無法證實鹿野氏之說，但也不能僅憑少數器底殘片，即認為鹿野之論為誤。

從有限材料中，我們至少可推測器形應有大口雙耳帶頸鼓腹圈足罐。

3. 器表修飾與文飾

陶器表面經過抹平或拍平，甚而約有420 g，質地較細的陶片，已有打磨光滑。這類陶大多數為素面，劃紋或凹點紋的出現僅見於3件把柄上(圖12-2及圖13-2)。另外，在1件腹片上具圈點凹紋(圖17-3)。乳狀把或許可當為一種附加堆紋，它可能已由使用功能轉變成裝飾器了。

4. 陶質紡輪

共計6件，列表於下：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表16　麒麟遺址各坑出土陶質紡輪屬性表

編號	插圖	出土單位	直徑mm	孔徑mm	厚度mm	重量mm	斷　面
213	圖17-1	T1P4S Slate floor	41	6	21	31	橢圓形
213	圖17-5	T1P4S Slate floor	51	6	22	40.5	一邊弧形 另邊略呈U 形
213		T1P4S Slate floor	34	4	13	13	橢圓形
213	圖18-1	T1P4S Slate floor	32	4	14	13.5	梯形
228	圖17-6	T1P4S ditch	48	5	21	44	三角形 (呈三角錐形)
244		T2P7NL2	41	5	13	19	扁橢圓形

(二) 泥質陶類

1. 製法與質料

與砂質陶類製法無異。器表顏色均透胎裡，顏色變化範圍在4-5-17，4-6-17 (orange橙)、5-3-17 (pale orange淡橙)與5-4-18 (dull orange渾橙)間。為泥土製成，絕大部份不含一粒砂，含砂粒者，其砂粒不超過1 mm 長。

2. 形制

除紡輪1件外，均不見完整者，陶把有圓柱弧形與扁弧形的。編號225、出土單位T1P4SEL3者，底徑不過7 mm，為圈足底(圖18-2)。編號102，出土於T1P4SEL4的1件，或為器蓋，其蓋頂與蓋翼均斷折(圖18-3)，此一情形並不見於砂陶器物。

3. 陶質紡輪

僅1件，編號231，出土單位為T1P4SEL1，直徑44 mm，孔徑5 mm，厚度21 mm，斷面呈橢圓形重35克(圖18-4)。

這類陶與砂陶同樣有紡輪，容器方面除蓋部外，均不出砂陶的範圍，其中因材料不足，本應不予以另分一類。但用肉眼觀察，色澤上卻極易與砂陶區別。另方面其粉狀陶灰頗易脫落。它的硬度雖為二度，卻較砂陶結實，而均燒透胎，也是砂陶沒有的現象。基於這些理由，我們另將它分成一類。一般說來，這類未加摻和料者，應是祭器，而加摻和料的，則當作日用品。總之，這種分類，是否有意義，還待更多材料之發現來證明。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三) 陶器總說

15,609 g的陶質標本，硬2-4度，絕大部份殘缺不堪，除紡輪外，沒有完整者。全數為手製，用拍墊法修整。大部器表顏色通透胎裡，部份未燒透。絕大部份為素面、含砂、敞口的罐形器口部、腹部殘片。有的帶蓋，有的圈足，帶圓柱弧形、圓柱形、乳狀、扁弧形、鼻狀等橫式把手。口緣把柄帶孔，顯示有的以蠅索穿吊。有的表面抹平或拍平，少數有劃紋、凹點紋。大部為日用品，少數用以祭祀。至少有大口、雙耳、帶頸、鼓腹、圈足罐。

四、結　　語

石錛、石鑿的發現，顯示麒麟遺址主人有建造居屋與製皮的技術，也許穿著獸皮衣。網墜與凹石，或可說明他們捕魚並採集海生螺貝等為食。石杵與穀物的加工有關，同時，石鋤與耕作亦不可分。大量的陶片說明了他們生活已相當安定。紡輪的出現可知已有紡織的分工。殘缺的石鐲與裝飾品，令人想到其審美觀念不僅在使用的器物上，更及於人的本身。從木碳的出土，以及陶器表面與石支腳上帶有火燒的痕跡，可知麒麟居民已食用煮熟的東西。

各類型器物的材料選定幾乎都有一定的標準，式樣也相當程度的規格化。換言之，或許職業已有分化的現象，同類型器物間之差異，或為不同匠人造成的。此一農耕兼漁獵的文化，已有某種程度上的複雜性，它與巨石有著密切的關係。從陶器殘片佔很小的數量看來，當地似乎不是居住的遺址。

總之，有關此一遺址文化的探討，除了石器陶器殘片已能提供部分線索外，日後應要配合巨石文化研究，作更詳細的探索。

引用書目

宋文薰

1958　〈凹石用途〉，《民族學研究》22(1/2): 120-122。

宋文薰、黃士強、連照美、李光周

1967　《 鵝鑾鼻--台灣南端的史前遺址》。台北：中國東亞學術研究計畫委員會。

李 濟

1951　〈殷虛有刃石器圖說〉，《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23: 523-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619。

財團法人日本彩色研究所

1954 《色標準：新色各帖(200色)》，東京；日本彩社。

陳瑞麗

1963 〈戰國時代鋒刃器之研究(一)〉，《國立臺灣大學考古人類學刊》21/22: 32-68。

鹿野忠雄著，宋文薰譯

1955 《台灣考古學民族學概觀》。南投：台灣省文獻委員會。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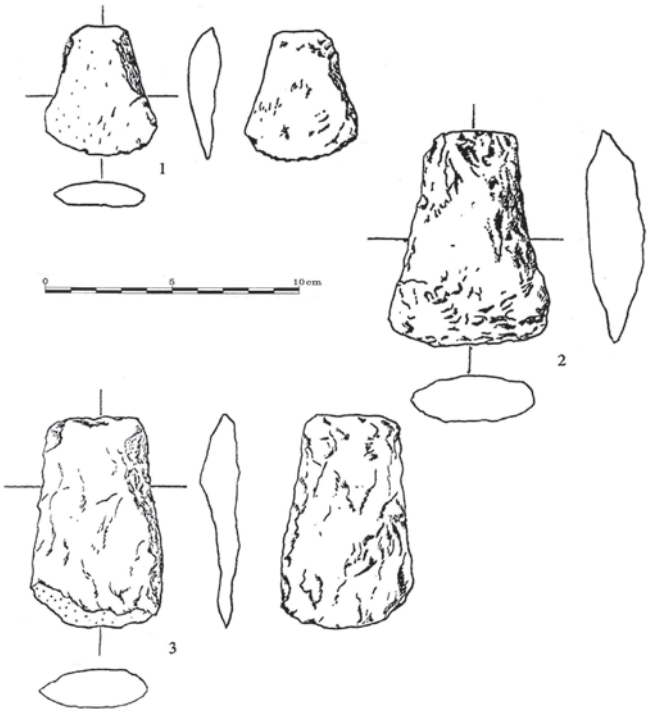


圖1　一面帶石皮打製石鋤：1.196 (T3P5L1), 2.A5195 (CL車站山上岩棺), 3.66 (T1P2L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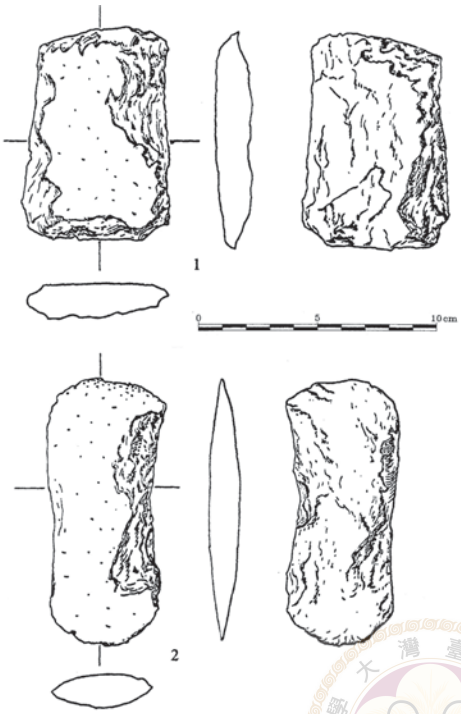


圖2　一面帶石皮打製石鋤：1.189(T1P3S), 2.76(T2P2L7)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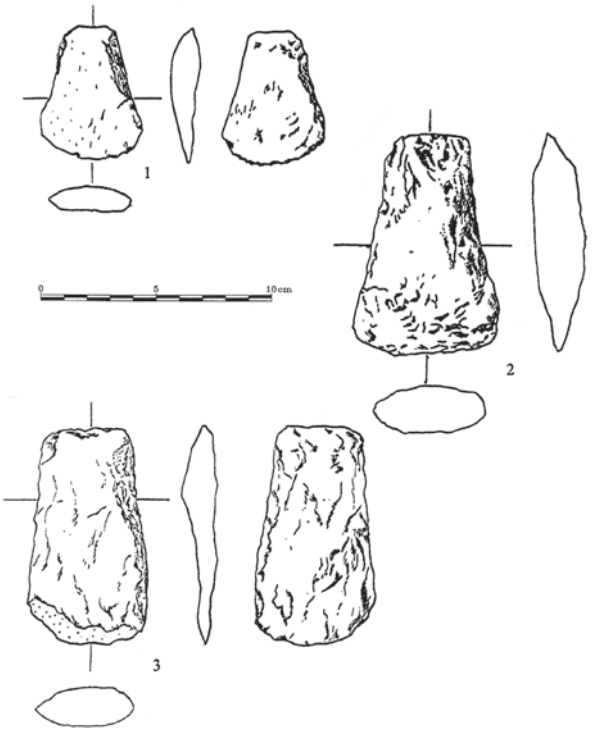


圖3 一面帶石皮打製石鋤：1.221(S.C.),2.256(S.C.), 3.177(T3P5L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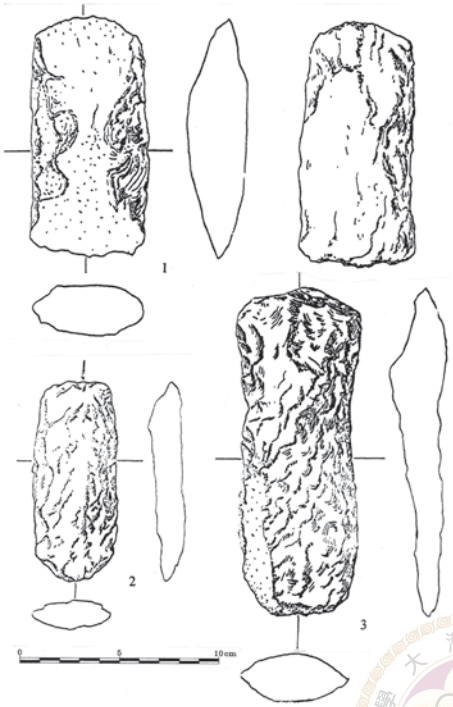


圖4 一面帶石皮打製石鋤：1.88(T2P8L1)；全面打製石鋤：2.A5195 (CL車站山上岩棺), 3.51(S.C.)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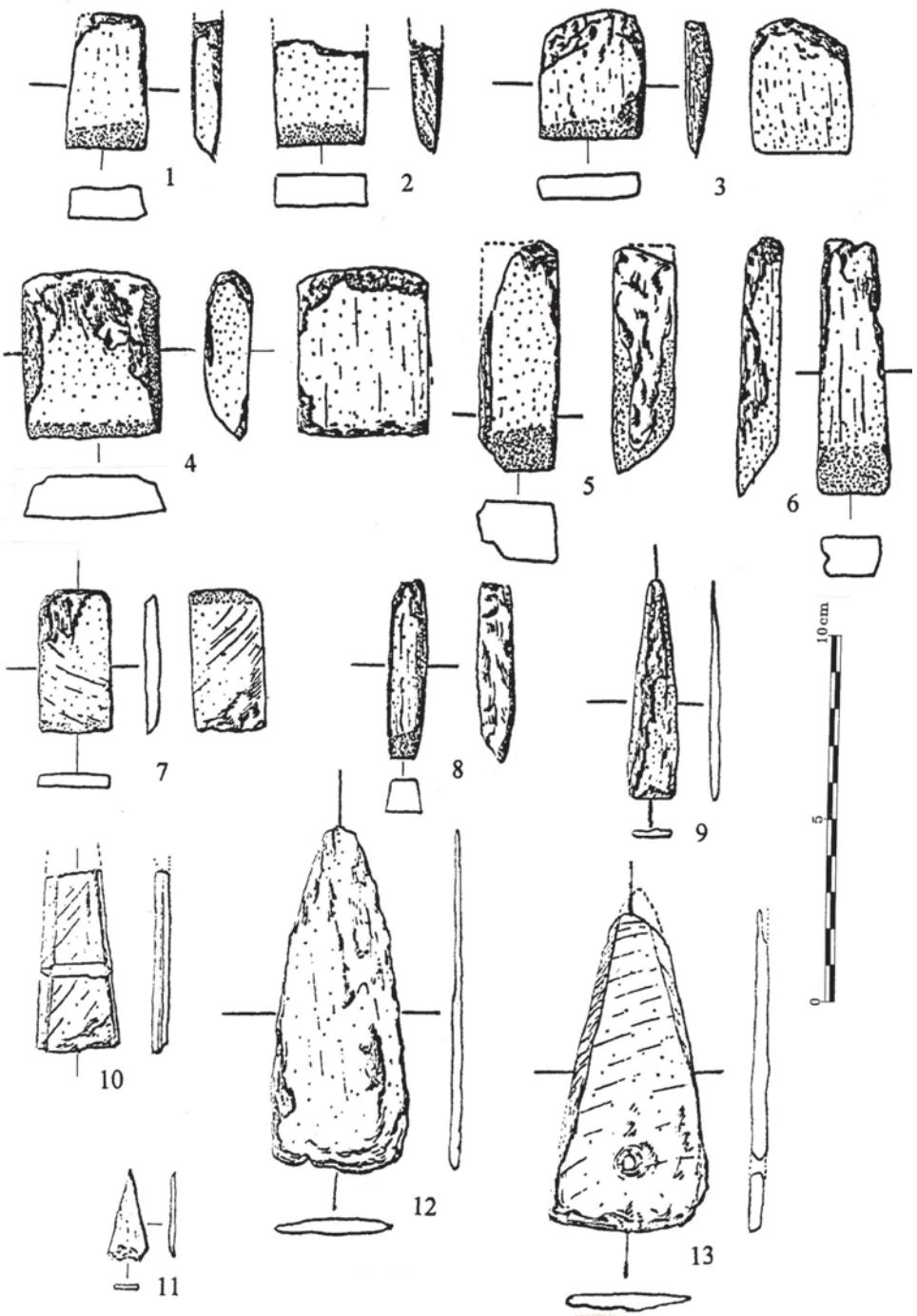


圖5　鋂鑿形器1-8：1.169 (T1P4L?), 2.212 (T3P8L2), 3.96 (T1P4L4) 4.116 (T4P6L2), 5.199 (T1P4S), 6.255 (T2P5L2), 7.144 (T1P3L4), 8.114 (T1P4L4)；矛鏃形器9-13：9.失號, 10.260 (T5P6L2), 11.22 (T1P3L4), 12.153 (T2P9L2), 13.3 (S.C.)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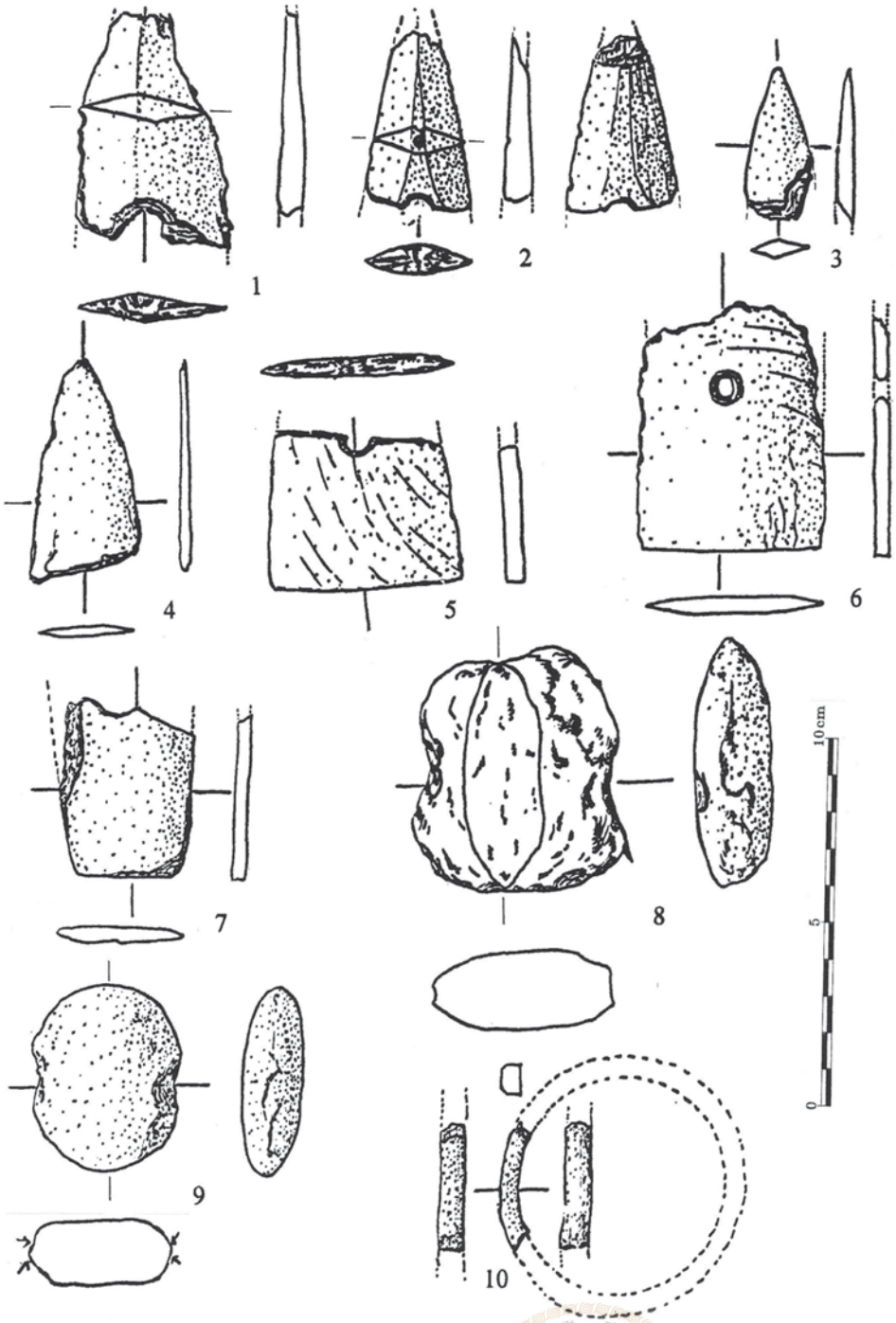


圖6　矛形器1-7：1.94 (T1P4L2), 2.212 (T3P8L2), 3.25 (T1P3L3), 4.149 (T1P4SE), 5.208 (T46SL2), 6.38 (T2P4L4), 7.250 (T1P3L4)；法碼形網墜8-9：8.173 (T4P6L2), 9.202 (T1P3L2)；石鐲10.215 (T4P6L3)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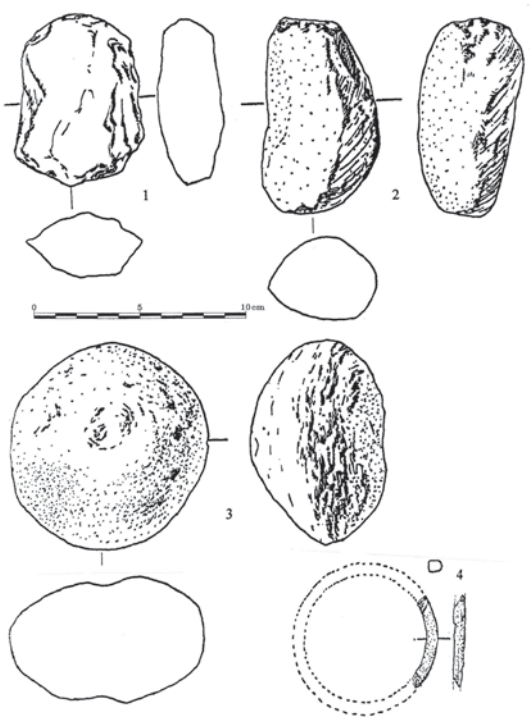


圖7　1.石子器27 (T1P3L3)；凹石：2.18 (T1P?L3) 3.2 (S.C.)；4.石鐲185 (T4P6L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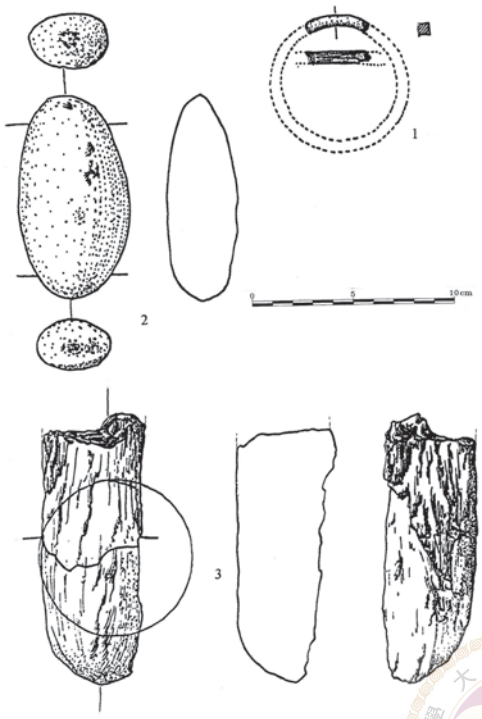


圖8　1.凹石183 (T1P4SE)；2.石鐲失號；3.石杵68 (T1P2S)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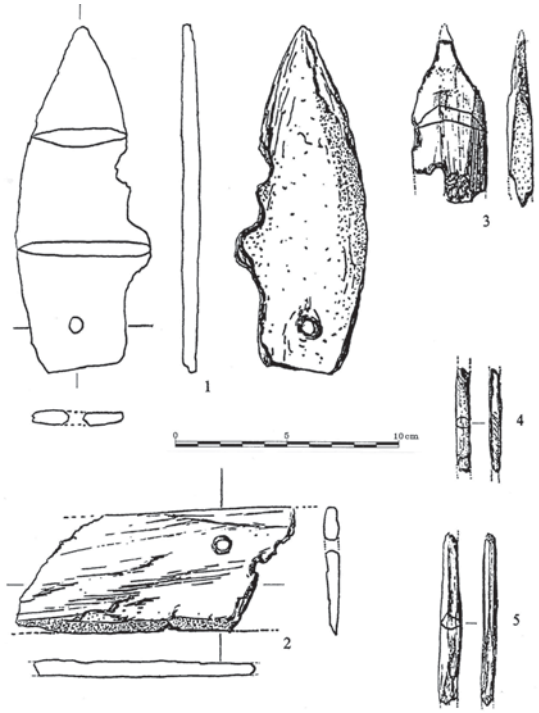


圖9 1.戈形器106(T1P4SE)；2.刀形器50(S.C.)；鑽孔器3-5：3.168 (T1P4L4), 4.A5216(S.C.), 5.215(T4P6L3)



圖10 磨製石器111 (T1P4SE)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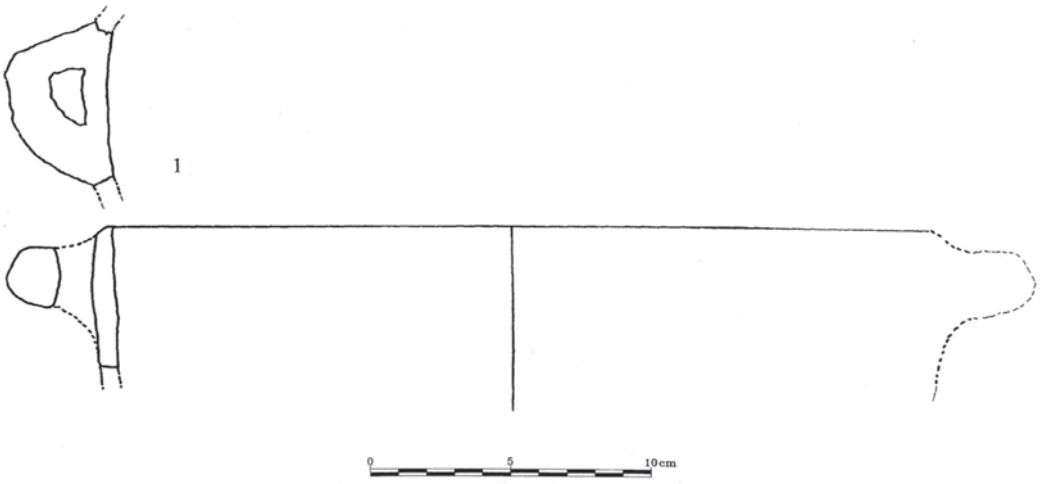


圖11　圓柱形把帶口緣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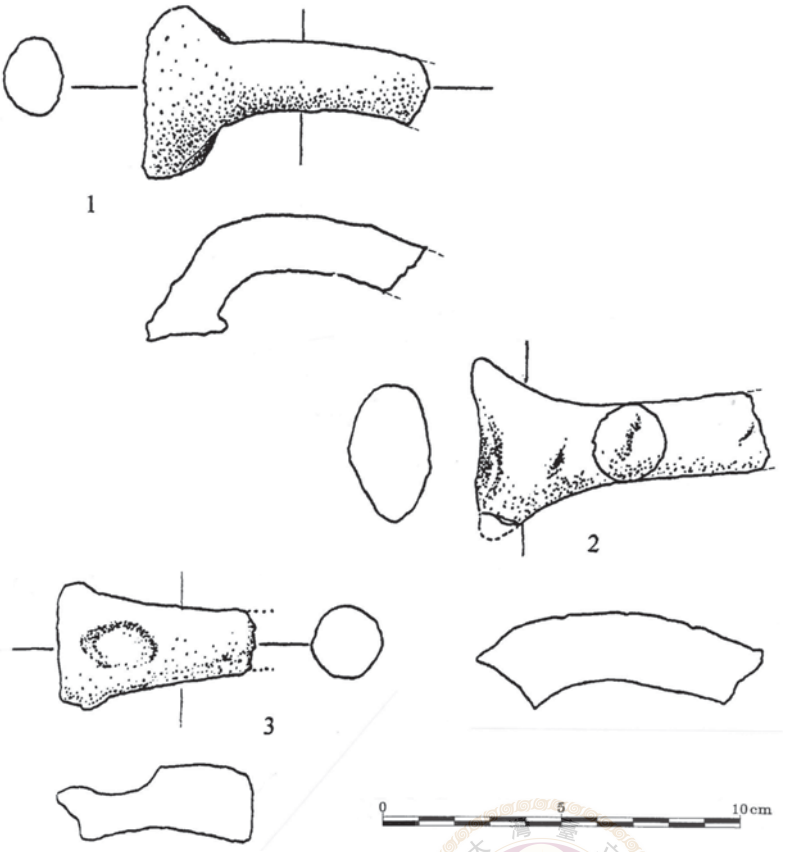


圖12　圓柱弧形把1.228,2.205,3.184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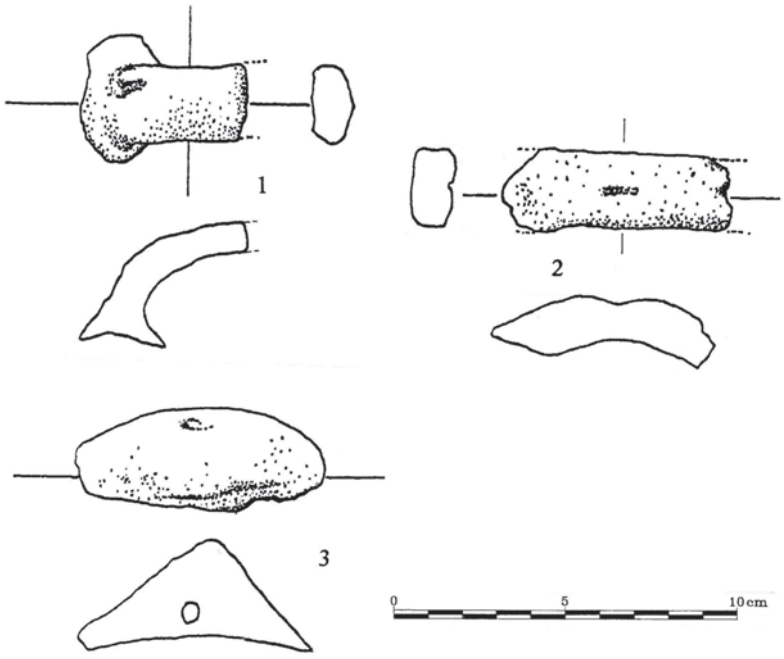


圖13 扁弧形把：
1.103,2.235；
3.鼻狀把228
(T1P4S ditch)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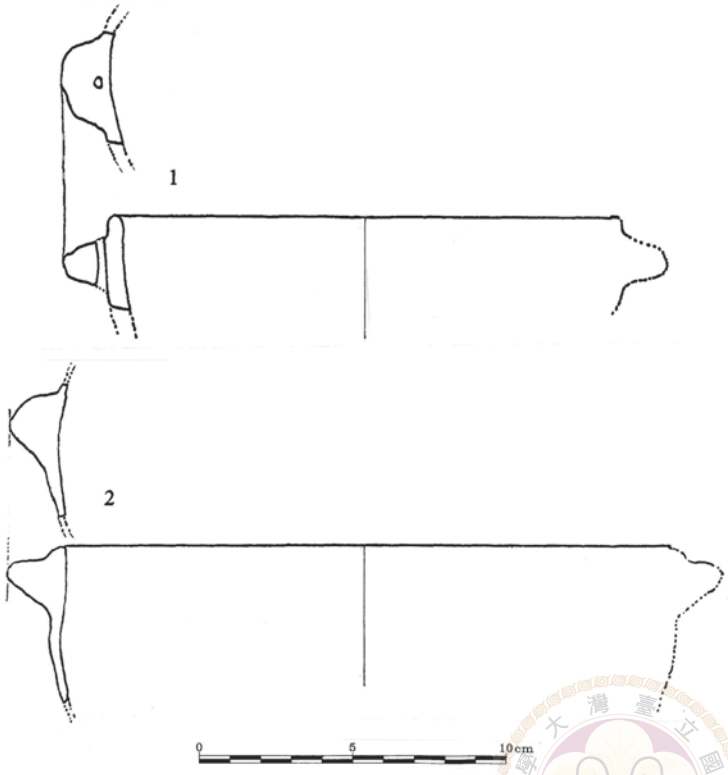


圖14 1.鼻狀把44
(T1P3SL4)；
2.乳狀把142
(T1P4SE ditch)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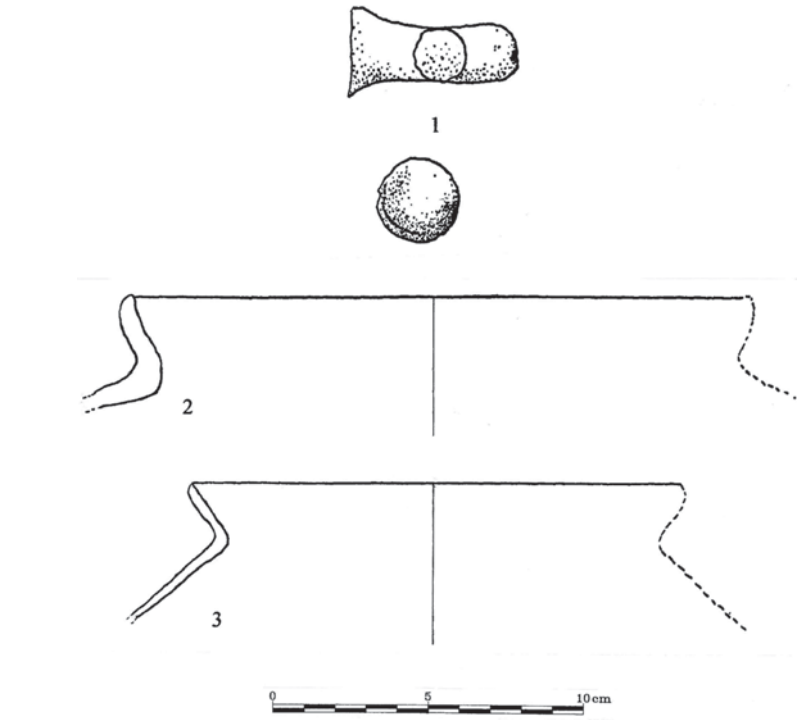


圖15　1.圓柱形把236 (T1P7SEBL5)；2.彎唇敞口17 (T1P3SL4)；3.直唇敞口204 (T4P7EBL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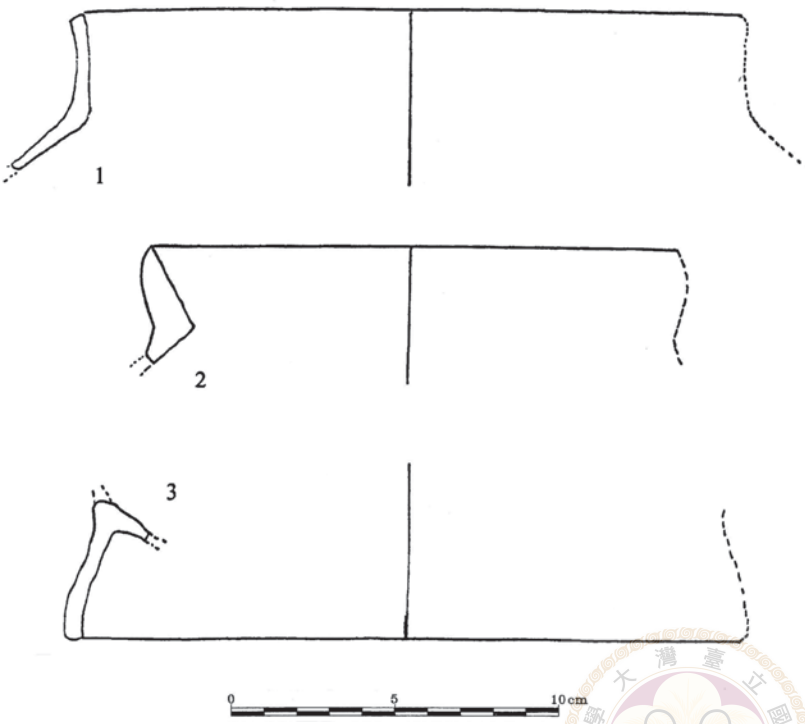


圖16　1.直唇敞口107 (T2P15L2)；2.外彎內直敞口228 (T1P4S ditch)；3.圈足150 (T1P4SE ditch)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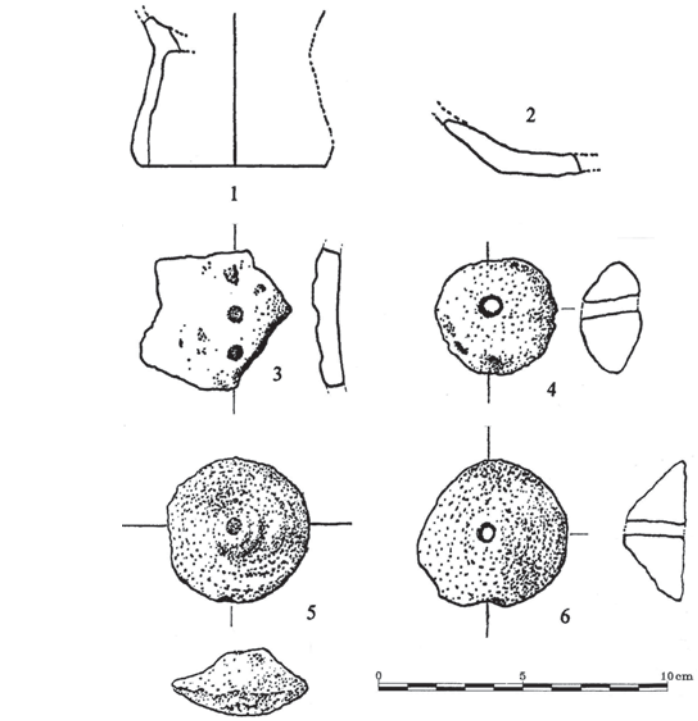


圖17 1.圈足230 (T1P4SEL1)；2.平底228 (T1P4S ditch)；3.圈點紋陶片；砂質紡輪4-6：4.213 (T1P4S Slate floor), 5.213 (T1P4S), 6.228 (T1P4S ditch)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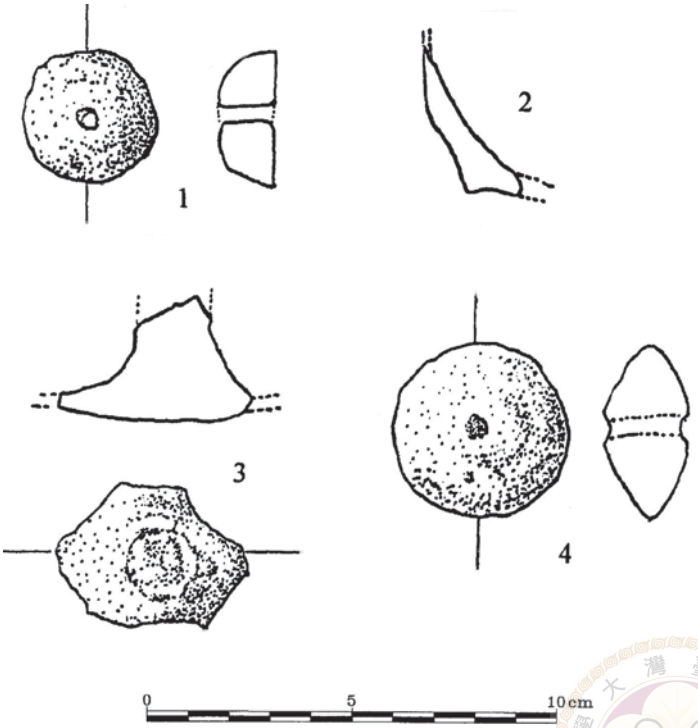


圖18 1.砂質紡輪213 (T1P4S Slate floor)；2.圈足底225 (T1P4SEL3)；3.泥質器蓋102 (T1P4SEL4)；4.泥質紡輪231 (T1P4SEL1)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